2023年泌阳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实 施 方 案

为提高我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根据《河南省财政厅等11部门关于印发<支持脱贫县落实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豫财农综〔2021〕8号）等文件精神，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围绕支持脱贫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产业振兴的目标，加大统筹整合和资金投入力度，优化涉农资金使用机制，提高涉农资金配置效率，聚集政策合力助力乡村振兴，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任务。

二、基本原则

贯彻落实中央“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基本原则，结合的本县工作实际，制定符合本县县情的统筹整合实施方案基本原则。

**（一）坚持规划先行。**项目建设以“十四五”乡村振兴规划为引领，方案编制以规划为依据，实施项目符合规划要求。

**（二）坚持四个不摘。**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聚力完成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推动脱贫攻坚工作体系全面转向乡村振兴、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三大任务，持续发挥产业就业增收优势，常态化抓好教育、医疗、住房、饮水、兜底救助等民生保障政策，完善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政策。

**（三）坚持群众参与。**坚持“四议两公开”的群众参与和决策机制，尊重贫困群众的主体地位和作用，引导其参与扶贫项目选择、项目实施中监督和竣工后管理，提高群众参与度、知晓度，增强获得感。

**（四）坚持公开透明。**严格项目管理程序，落实“三公示一公告”，项目入库前要逐级公示，经批准并建设竣工后的项目要在实施地公告，充分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实行扶贫项目阳光化管理。

三、实施目标

在加强对102个脱贫村、28908户脱贫户的跟踪监测，及时解决影响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苗头性问题，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的基础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全面发展，增强全县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进一步提高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四、整合资金来源及规模

根据2023年我县统筹整合资金情况，2023年计划统筹整合各类财政涉农资金29318.31668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229万元，省级资金6674.79628万元，市级资金3180万元，县级资金12234.5904万元。

五、资金安排使用及项目分类

**（一）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共132个）**

2023年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计划安排133个，预计投资8924.91万元，其中：省级资金493.1万元、市级资金300万元、县级资金8131.81万元。

**1.2023年泌阳县农村基础设施巩固提升项目（76个）**

（1）建设任务：新建C25混凝土道路89.931km：1、原道路为素土基层的道路，结构层为20cm厚麻骨石垫层+18cm厚混凝土面层；2、原道路为砂砾石基层的道路，结构层为基础铺筑压实+18cm厚混凝土面层；3、新建漫水桥、平板桥34座，标志牌76个等。涉及22个乡镇76个村（居委）。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4033.14万元，其中：县级资金4033.14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7月27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8月8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9月16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

（4）绩效目标：本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22个乡镇（街道）基础设施水平，保障全县22个乡镇（街道）群众及脱贫户出行，改善群众和脱贫户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实施后产权移交村集体所有。

（5）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2.2023年泌阳县省基建投资以工代赈项目（1个）**

（1）建设任务：新建4米宽道路1.68公里，面层结构为18cm厚C25商品混凝土路面，基层为20cm厚麻骨碎石；钢筋混凝体滚水坝两座；浆砌石漫水桥1座等。涉及泰山庙镇常庄、苗庄寺、陈力、赵洼等4个行政村。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292.66万元，其中：县级资金292.66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本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泰山庙镇常庄、苗庄寺、陈力、赵洼等4个行政村基础设施水平，保障泰山庙镇常庄、苗庄寺、陈力、赵洼等4个行政村群众及脱贫户出行，改善群众和脱贫户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实施后产权移交村集体所有。

（5）责任单位：县发改委

**3.2023年泌阳县郭集镇龙潭村委（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道路建设项目（1个）**

（1）建设任务：新建C25混凝土道路3.5宽道路662m。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30.1万元，其中：省级资金28.1万元、县级资金2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本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郭集镇龙潭村委基础设施水平，保障郭集镇龙潭村委群众及脱贫户出行，改善群众和脱贫户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实施后产权移交村集体所有。

（5）责任单位：县民宗局

**4.2023年泌阳县付庄乡库南路（范庄、申铺、南何庄村 ）建设项目（1个）**

（1）建设任务：新修道路全长10046m,宽度6.5m，4+3沥青混凝土面层、5%水泥稳定碎石，原路基础处理，2\*16m双孔桥一座，箱涵桥一座。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1291.18万元，其中：县级资金1291.18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6月29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7月1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1月10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

（4）绩效目标：本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付庄乡范庄、申铺、南何庄村基础设施水平，保障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付庄乡范庄、申铺、南何庄村群众及脱贫户出行，改善群众和脱贫户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实施后产权移交村集体所有。

（5）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5.2023年泌阳县水毁桥梁建设及人居环境重点村基础提升项目（10）**

（1）建设任务：新建水泥混凝土道路5633m（宽3.5m长1749m，宽3m长3884m），地坪940.8㎡，排水沟162m；新建或重建桥梁10座（涵桥1座、平板桥4座、漫水桥5座），挡土墙68m，维修道路路肩1585m，标志牌10个等。 涉及全县8个乡镇10个村委。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392.5万元，其中：省级资金370万元、县级资金22.5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9月30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2月10日。

（4）绩效目标：本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10个村基础设施水平，改善群众和脱贫户的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实施后产权移交村集体所有。

（5）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6.2023年泌阳县通村道路建设项目（40）**

（1）建设任务：总建设里程 38.82 公里、宽度为 3m-4.5m 不等,新建道路结构层为20m 厚麻骨石垫层+18cm厚C25 面层: 原路面为旧道路的改建项目在原道路基础上加铺18cm厚C25 面层;部分原3.5m老路面加宽为4.5m宽的改建项目两侧各增加80cm宽20cm厚麻骨石垫层，面层为18cm厚C25等。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2052.02万元，其中：县级资金2052.02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9月30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10月1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2月10日。

（4）绩效目标：本项目实施有利于提升40个村基础设施水平，改善群众和脱贫户的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实施后产权移交村集体所有。

（5）责任单位：泌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7.2023年泌阳县羊册镇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给水管网和排水管网的土石方开挖、回填，管材安装等内容。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43.01万元，其中：县级资金43.01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9月1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9月30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0月10日。

（4）绩效目标：本项目实施有利于保障羊册街群众和脱贫户饮水安全，改善和提升群众饮水质量；项目实施后产权移交村集体所有。

（5）责任单位：县水利局、羊册镇人民政府

**8.2023年泌阳县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1）**

（1）建设任务：在象河乡新建管理房1间、水源井2眼，配套潜水泵2套，20t无塔供水设备1台，消毒设备1台，各类供水管网14059米等。在王店镇进行管网改造，共铺设各类管网43936米，安装自来水入户设施1201套及各类管件、闸阀等配套设施。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395.3万元，其中：县级资金395.3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9月30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10月1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2月10日。

（4）绩效目标：本项目实施有利于提高象河乡、王店镇饮水安全，改善群众和脱贫户的饮水安全问题；项目实施后产权移交村集体所有。

（5）责任单位：县水利局

**9.2023年泌阳县黄山口乡污水处理站和高店镇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1）**

（1）建设任务：在黄山口乡建200m³/d污水处理站一座、在高店镇建300m³/d污水处理站一座。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395万元，其中：省级资金95万元、市级资金300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9月20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9月3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2月20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2月30日。

（4）绩效目标：本项目实施改善污水处理问题，保障黄山口乡和高店镇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改善群众和脱贫户生产生活条件；项目实施后产权移交村集体所有。

（5）责任单位：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泌阳分局

**（二）产业发展类项目及其他类项目（共计68个）**

2023年产业发展类项目及其他类项目计划安排63个，预计投资20393.47668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229万元、省级资金6181.69628万元、市级资金2880万元、县级资金4102.7804万元。

**1.2023年泌阳县产业到户奖补项目（20）**

（1）建设任务：按照补助标准，对于2023年产业发展较好的脱贫户（监测户），给予不高于项目总投入30%的奖补，涉及全县20个乡镇（街道）。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526.6347万元，其中：县级资金526.6347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3月2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2月20日。

（4）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后，激发脱贫户和监测户内生动力，壮大我县种养殖产业规模；效益指标：带动全县近4245名脱贫户和监测户人人均增收不低于3000元，受益脱困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各乡镇（街道）、县乡村振兴局

**2.2023年泌阳县花园街道办冢子居委花菇小镇发展资金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20mx70m)玻璃阳光晾晒房1座；花菇棚（3mx10m)192座；香菇棚（16mx32m)10座；香菇棚（8mx32m)10座；生产道路及排水1826米。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50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500万元。

（3）时间进度：开工时间为2023年5月26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7月5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7月2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20mx70m)玻璃阳光晾晒房1座；花菇棚（3mx10m)192座；香菇棚（16mx32m)10座；香菇棚（8mx32m)10座；生产道路及排水1826米等；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花园街道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食用菌办

**3.2023年泌阳县马谷田镇河南村香菇种植基地建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8mx33m）香菇棚28座。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289.7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55.47万元、省级资金53.89万元、县级资金80.34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8mx33m）香菇棚28座；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马谷田镇所有，可按照投资额不低于5%的年收益，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马谷田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食用菌办

**4.2023年泌阳县杨家集镇食用菌生产车间基地建设项目（雨润）(1）**

（1）建设任务：新建（17.5mx72m）车间1座、净化车间1座240㎡。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160.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55.6万元、县级资金4.9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17.5mx72m）车间1座、净化车间1座240㎡；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杨家集镇所有，可按照投资额不低于5%的年收益，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杨家集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食用菌办

**5.2023年泌阳县杨家集镇恒温养菌库建设发展资金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24mx55m）恒温养菌库2座及外棚；硬化道路550㎡。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22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20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24mx55m）恒温养菌库2座及外棚；硬化道路550㎡；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杨家集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食用菌办

**6.2023年泌阳县高邑镇双孢菇种植基地建设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滑子菇棚（8mx36m）32座；发酵车间1座（26.5mx62m)；库房1座（9mx45m);硬化晒场3357㎡；生产道路宽8mx长90m1条。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1055万元，其中：省级资金312.051958万元、县级资金742.948042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滑子菇棚（8mx36m）32座；发酵车间1座（26.5mx62m)；库房1座（9mx45m);硬化晒场3357㎡；生产道路宽8mx长90m1条；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高邑镇所有，可按照投资额不低于5%的年收益，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高邑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食用菌办

**7.2023年泌阳县赊湾镇肉牛养殖小区建设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存栏肉牛500头养殖场一个。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427.8万元，其中：省级资金414.8万元、县级资金13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存栏肉牛500头养殖场一个；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赊湾镇所有，可按照投资额不低于5%的年收益，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赊湾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畜牧中心

**8.2023年泌阳县双庙街乡现代化加工产业园区建设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车间4栋1987.43㎡、厂区道路7500㎡、围墙613m,大门2个、深水井1眼、供水管道650M、排水管道700M、消防管道500M、入产业园南北主路7200㎡及高压线路、变压器等配套设施等。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1062.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952.57万元、县级资金110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8月10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车间4栋1987.43㎡、厂区道路7500㎡、围墙613m,大门2个、深水井1眼、供水管道650M、排水管道700M、消防管道500M、入产业园南北主路7200㎡及高压线路、变压器等配套设施等；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双庙街乡所有，可按照投资额不低于5%的年收益，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双庙街乡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9.2023年泌阳县花园街道办冢子居委食用菌加工车间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二层车间1座（30m\*26.5m)、冷库外棚（钢构）2座、无塔供水站1座、机电井1眼等。

（2）资金安排：计划使用资金273.3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45.36万元、县级资金28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二层车间1座（30m\*26.5m)、冷库外棚（钢构）2座、无塔供水站1座、机电井1眼等；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花园街道所有，可按照投资额不低于5%的年收益，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花园街道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10.2022年泌阳县板桥贫困林场森林抚育项目（1）**

（1）建设任务：设计森林抚育面积1.65万亩。

（2）资金安排：329.78万元，其中：县级资金329.78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开工时间为2022年3月31日、完工时间为2022年5月30日、验收时间为2022年6月20日。

（4）绩效目标：项目的实施，将大大改善国有林场的生产经营状况，巩固森林抚育在林场经营工作中的主力军地位，增强林场生机和活力，为实施科教兴林战略，推进林业现代化建设，将起到示范带动作用。同时对增加驻马店市成林资源，水源地保护和促进当地经济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5）责任单位：县板桥林场

**11.2022年泌阳县板桥贫困林场森林抚育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林区护林房一座。

（2）资金安排：58.68万元，其中：县级资金58.68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开工时间为2022年3月31日、完工时间为2022年5月30日、验收时间为2022年6月2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林区护林房一座；效益指标：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实现了森林双增目标；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板桥林场

**12.2022年泌阳县马道贫困林场森林抚育项目（1）**

（1）建设任务：实施森林抚育，共抚育面积36670亩（其中生长伐面积695亩，割灌除草面积1773亩）。

（2）资金安排：349.85万元，其中：县级资金349.85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开工时间为2022年3月31日、完工时间为2022年5月30日、验收时间为2022年6月2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实施森林抚育，共抚育面积36670亩（其中生长伐面积695亩，割灌除草面积1773亩）；效益指标：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实现了森林双增目标；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马道林场

**13.2022年泌阳县马道贫困林场国家火炬松良种基地建设项目（1）**

（1）建设任务：实施国家火炬松良种基地建设项目，包括国有苗圃管护房和转山林区郭庄火炬松种子园晒场和灌溉设施。

（2）资金安排：68.3万元，其中：县级资金68.3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开工时间为2022年3月31日、完工时间为2022年5月30日、验收时间为2022年6月2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实施国家火炬松良种基地建设项目，包括国有苗圃管护房和转山林区郭庄火炬松种子园晒场和灌溉设施；效益指标：改善了当地生态环境，实现了森林双增目标；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马道林场

**14.2023年泌阳县村级集体经济项目（16）**

（1）建设任务：计划新建食用菌大棚55座，每座棚长50米、 宽8米，单个面积400平方米，总建设面积20000平方米，项目建设周期6个月;购买星光4LZ-5.0Z 型全喂入联合收割机1台。常发农装 CF805N超久4LZ-4 型履带自走式谷物联合收割机1台，东方红150马力四驱拖拉机一辆，星光玉龙9YFQ-2210方草捆打捆机一台，JP75/300 绞盘式喷灌机一台;用于老旧厂房提升改造，每座料塔外加自动化料线一条，16座猪舍，一座消毒通道;建设冷库： 占地260平方米，容量1000 立方左右； 购置加工粉条设备： 规格71×5.5×5.3型号全套粉条加工设备；购置电子地磅：150吨地磅，4米×16米;新建造猪舍3座用于 发展生猪养殖产业：计划建设猪舍三栋，每栋长38米、宽13 米、高3米，每栋494平，共1482平方米;计划建设500 m²蔬菜水果保鲜库一座。钢架构 厂房700 m²；冷库压缩机5台；聚乙烯防火保温板2000m²;新建280平米冷库一座；扩建新品试验田10亩；一体化灌溉施肥系统;新建猪舍一座，共计676平方米，建设规格为：长26米、宽26米；新建猪舍顶棚彩钢瓦(采用瓦纳米隔热岩棉复合瓦)676平方米;新建建仓储超市1000平方米；征收土地2亩;新建牛棚：牛棚规格：长108米，宽24米，总面积2592 m² ，每平方造价320元等;新建青贮池一座：长60米，宽12米，高3米，体积2160m³ 、铡草搅拌一体机一架、铲车一辆、打井水罐设备一套。购买养殖饲料;计划扩大仓储规模建设钢结构仓库500平方米，建设100吨保鲜库一座。购置配套设施：大型联合收割机一 台，播种机一 台，大型拖拉机一 台，花生收割机一台，玉米收割机一台;新建钢结构养殖厂房两座、钢结构饲料棚一座。养殖厂房规格：①长87米\*宽17米\*高6米，面积1479m² , 连带地坪②长87米\*宽34米\*高6米，面积2958 m² 。饲料棚规格：长54米\*宽20米\*高6米，面积1080 m²;计划购买机械设备等用于发展农业生产及加工。购买雷沃谷神收割机械1台(型号4IZ-8E2),雷沃轮式拖拉机2辆(型号M1000-D),花生摘果机1辆(型号：4HZJ-2500A);计划建设600 m²蔬菜水果保鲜低温冷库一座。钢架构库房300m² ,聚氨酯保温板1000 m² ,冷库冷凝机组4组，共计库容量1000立方米;新建农产品高温冷库一座，共计库容量1680立方米。计划建设600 m²蔬菜水果保 鲜高温冷库一座。钢架构库房800 m² 。

（2）资金安排：80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800万元。

（3）时间进度：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9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0月10日，验收时间为2022年10月20日。

（4）绩效目标：一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三是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全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工作。

（5）责任单位：县金融局、相关乡镇（街道）

**15.2023年泌阳县开发区标准化厂房（电子产业园三期）建设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3层生产车间3栋，面积29814.37平方米，配套建设厂区内道路、水电气管网、大门、围墙等。

（2）资金安排：5856.282308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000万元、省级资金1595.9347万元、县级资金260.347608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3层生产车间3栋，面积29814.37平方米，配套建设厂区内道路、水电气管网、大门、围墙等；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政府所有，企业可按照投资额不低于5%的年收益，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全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泌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2023年泌阳县夏南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速冻机和预制菜调整追加项目（1）**

（1）建设任务：新购置四台速冻机设备及预制菜建设（包括设备安装和土建工程）。

（2）资金安排：2108.779622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00万元、省级资金128.779622万元、市级资金1780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购置四台速冻机设备及预制菜建设（包括设备安装和土建工程）；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政府所有，通过出租给恒都企业拥有夏南牛深加工产业，企业可按照投资额不低于5%的年收益，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全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泌阳县财源投融资有限公司

**17.2023年泌阳县夏南牛现代农业产业园二期10万吨牛肉深加工建设项目速冻机制作安装工程（1）**

（1）建设任务：新购置速冻设备14台等。

（2）资金安排：1100万元，其中：市级资金1100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8月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购置速冻设备14台等；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政府所有，通过出租给恒都企业拥有夏南牛深加工产业，企业可按照投资额不低于5%的年收益，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全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泌阳县财源投融资有限公司

**18.泌阳县夏南牛现代农业产业园新增制冷设备安装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制冷设备基础、钢结构雨棚、暖通、制冷设备管道、制冷设备控制系统、电力电缆、冷风机等。

（2）资金安排：1490.29万元，其中：省级资金1490.29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招投标时间为2023年9月24日、开工时间为2023年10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1月10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1月2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制冷设备基础、钢结构雨棚、暖通、制冷设备管道、制冷设备控制系统、电力电缆、冷风机等；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属于政府所有，通过出租给恒都企业拥有夏南牛深加工产业，企业可按照投资额不低于5%的年收益，增加村集体收益资金，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群众（包括脱贫户）参与生产劳动，实现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全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泌阳县财源投融资有限公司

**19.2023年泌阳县农业机械化水平提升项目（1）**

（1）建设任务：购买新型玉米四行精播机5台，花生收获机5台，拖拉机驾驶人考试教练车1辆，高清摄像头18个， 云电脑1台，显示屏1个，智能视频管理平台1套等。

（2）资金安排：31万元，其中：省级资金31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2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购买新型玉米四行精播机5台，花生收获机5台，拖拉机驾驶人考试教练车1辆，高清摄像头18个， 云电脑1台，显示屏1个，智能视频管理平台1套等；效益指标：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固定资产( 教练车等)属于农机中心所有，可服务全县农机驾驶人免费考试，提高农民技能， 增加农民收入；可直接提高当地农民机械化程度，为周边农户减少种植成本；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农机中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泌阳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023年泌阳县肉牛生产能力提升项目（1）**

（1）建设任务：新建牛舍6130畜位。

（2）资金安排：291万元，其中：省级资金291万元。

（3）时间进度：预计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3月1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2月3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新建牛舍6130畜位；效益指标：通过土地流转带动农户35户，增收4.8万元，通过企业劳动务工带动农民40人，增收6万元，通过收贮农户玉米秸秆带动农户39户，增收6.24万元。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以起到产业示范带动作用，还可以助推全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泌阳县畜牧技术服务中心

**21.2023年泌阳县扶贫就业转移公益性岗位补助（1）**

（1）建设任务：对年满18周岁且有一定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贫困人员安置护路员、护林员、村级光伏看管人员、政策宣传员等公益性岗位，按照500元、300元标准进行补助。

（2）资金安排：2700万元，其中：省级资金1500万元、县级资金1200万元。

（3）时间进度：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1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2月20日。

（4）绩效目标：产出指标：解决近6000人脱贫户就业问题，实现年稳定增收3600-6000元；效益指标：帮助有劳动能力的贫困家庭近6000人再就业问题，实现一人就业全家脱贫；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户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22.2022年泌阳县秋期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项目（1）**

（1）建设任务：核实统计中、高等职业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就学信息,每人每学年补3000元，每期发放1500元。

（2）资金安排：155.7万元，其中：省级资金155.7万元。

（3）时间进度：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

（4）绩效目标：解决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1038人的上学后顾之忧，提高贫困学生的学习，生活质量。满意度指标：贫困家庭学生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23.2023年泌阳县春期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项目（1）**

（1）建设任务：核实统计中、高等职业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就学信息,每人每学年补3000元，每期发放1500元。

（2）资金安排：163.65万元，其中：省级资金163.65万元。

（3）时间进度：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2月30日。

（4）绩效目标：解决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1066人的上学后顾之忧，提高贫困学生的学习，生活质量。满意度指标：贫困家庭学生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24.2023年泌阳县雨露计划短期技能培训项目（2）**

（1）建设任务：按照《河南省雨露计划短期技能培训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豫扶贫办〔2017〕9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对自主参加各类短期技能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和国家承认的技能等级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的脱贫户，按照“A类工种补助2000元、B类工种补助1800元、C类工种补助1500元”的补助标准，经各乡镇统计上报，乡村振兴局审核汇总，符合补助人数40人。

（2）资金安排：14.6万元，其中：省级资金14.6万元。

（3）时间进度：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2月30日。

（4）绩效目标：解决建档立卡脱贫户40人的就业后问题。满意度指标：受益对象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25.2023年泌阳县脱贫劳动力（含监测户）跨省就业交通补助项目（1）**

（1）建设任务：按照实际交通支出，给脱贫户（监测户）每人每年最高补贴不超过300元。

（2）资金安排：30万元，其中：省级资金30万元。

（3）时间进度：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2月30日。

（4）绩效目标：解决建档立卡脱贫户1000人的就业交通补助问题。满意度指标：受益对象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26.2023年泌阳县金融扶贫贷款贴息项目（1）**

（1）建设任务：完成对全县使用扶贫贷款的企业和脱贫户进行贴息。根据相关文件要求，脱贫户贴息标准为4.35%；企业贴息标准为2%。

（2）资金安排：60万元，其中：县级资金60万元。

（3）时间进度：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1月1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验收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

（4）绩效目标：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带贫的企业或合作社及使用扶贫小额贷款的脱贫户按标准进行贴息，通过多种金融扶贫模式帮扶2911户脱贫户增收，人均年增收2750元以上，受益对象满意度100%。

（5）责任单位：县金融局

**27.2023年项目管理费（1）**

（1）建设任务：按照《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相关固定，按照不超过1%的比例提取管理费用于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等项目管理费用。

（2）资金安排：270万元，其中：县级资金270万元。

（3）时间进度：项目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完工时间为2023年11月30日。

（4）绩效目标：保障贫困村基础设施项目和产业示范项目顺利实施，确保项目建成后，发挥效益。

（5）责任单位：各项目主管部门

六、部门分工

为切实做好我县脱贫攻坚工作，进一步完善脱贫攻坚领导责任机制，进行了细化分工，强化责任落实，明确完成时限，具体分工如下：

**（一）资金管理。**县财政局会同乡村振兴局等部门进行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分配、下达和管理等工作。

**（二）项目实施。**县乡村振兴局、食用菌办、畜牧中心、县金融局、各乡镇（街道）、县板桥林场、泌阳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泌阳分局等相关部门，分别负责项目实施、资金管理和公示公告等相关工作。其中：

1.2023年泌阳县产业到户奖补项目、2023年泌阳县雨露计划项目、2023年泌阳县雨露计划短期技能培训项目、2023年泌阳县开发扶贫转移就业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等由县乡村振兴局牵头，各乡镇（街道）负责实施。

2.2023年泌阳县巩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由县乡村振兴局负责实施。

3.2023年泌阳县花园街道办冢子居委食用菌加工车间项目由县乡村振兴局负责实施。

4.2023年泌阳县付庄乡库南路（范庄、申铺、南何庄 ）道路建设项目由泌阳县乡村振兴局实施。

5.2023年泌阳县双庙街乡现代化加工产业园区建设项目由双庙街乡负责实施。

6.2022年泌阳县省基建投资以工代赈项目由县发改委负责实施。

7.2023年泌阳县通村道路建设项目由县交通局负责实施；

8.2023年泌阳县金融扶贫贷款贴息项目由县金融局负责实施。

9.2022年泌阳县板桥贫困林场森林抚育项目、2022年泌阳县板桥贫困林场森林抚育项目第二批由县板桥林场负责实施。

10.2022年泌阳县马道贫困林场森林抚育项目、2022年泌阳县马道贫困林场国家火炬松良种基地建设项目由县马道林场负责实施。

11.2023年泌阳县花园街道办冢子居委花菇小镇发展资金项目由花园街道办事处负责实施。

12.2023年泌阳县郭集镇龙潭村委道路建设项目由县民宗局负责实施。

13.2023年泌阳县赊湾镇肉牛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由县畜牧中心负责实施。

14.2023年泌阳县高邑镇双孢菇种植基地建设项目、2023年泌阳县马谷田镇河南村香菇种植基地建项目、2023年泌阳县杨家集镇食用菌生产车间基地建设项目（雨润）、2023年泌阳县杨家集镇恒温养菌库建设发展资金项目由县食用菌办负责实施。

15.2023年泌阳县开发区标准化厂房（电子产业园三期）建设项目由泌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16.2023年泌阳县夏南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速冻机和预制菜调整追加项目、2023年泌阳县夏南牛现代农业产业园二期10万吨牛肉深加工建设项目速冻机制作安装工程、泌阳县夏南牛现代农业产业园新增制冷设备安装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由泌阳县乡村振兴局、泌阳县财源投融资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17.2023年泌阳县水毁桥梁建设及人居环境重点村基础提升项目由泌阳县乡村振兴局负责实施。

18.2023年泌阳县羊册镇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由水利局、羊册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

19.2023年泌阳县象河乡、王店镇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由水利局负责实施。

20.2023年泌阳县脱贫劳动力（含监测户）跨省就业交通补助项目由县就业局负责实施。

21.2023年泌阳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由各项目主管部门负责实施。

22.2023年泌阳县村级集体经济项目由金融工作局、组织部负责实施。

23.2023年泌阳县黄山口乡污水处理站和高店镇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由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泌阳分局负责实施。

**（三）监督检查。**县纪检委、检察院、审计局、财政局等部门，负责扶贫资金分配使用的监督检查工作。其中：

1.县纪委负责资金监督和脱贫攻坚监督问责、案件查处等工作；

2.县检察院负责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现象发生以及查处脱贫攻坚工作中的失职、渎职及违法、违纪案件等工作；

3.县审计局和县财政局分别负责整合资金项目的审计和监督检查等工作。

七、资金使用操作程序

扶贫项目建设严格执行投资评审、政府采购、招投标、法人负责、合同管理、工程监理、决算审计、公示公告等制度。

为加强和规范衔接资金的管理，我县制定了《泌阳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泌政文〔2021〕146号）《泌阳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泌政文〔2021〕147号）文件，对财政涉农资金的预算管理、职责分工、操作程序、资金管理、报账办法、报账凭证、项目管理、资金监管、绩效评价、责任追究等进行严格规定，对所有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均按此办法统一管理。

整合资金实行财政直接支付，执行县级报账制。项目实施单位依据批复的项目实施审批表、项目建设(施工)合同、县级报账制有关要求和项目建设进度报账。经项目实施单位申请，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报账资料，县财政部门审核项目建设单位的用款申请后，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直接将财政资金支付到供应商。

八、监管措施

为进一步明确监管责任，完善监管措施，构建覆盖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全过程的监管体系，我县采取以下做法：

**（一）高度重视，成立组织**

围绕全县乡村振兴总体目标，我县调整了泌阳县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委书记任组长，县长任常务副组长，县委副书记、常务副县长和分管副县长分别任副组长，财政、发改、审计、监察、农业、扶贫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负责对全县涉农资金整合使用工作的协调和领导，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财政局，负责全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工作的具体事务，由常务副县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县财政局局长和乡村振兴局局长任副主任。

**（二）出台政策，建立机制**

为进一步提高整合资金监管的针对性、有效性，着力解决侵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对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县直业务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的责任事项进行进一步明确，采取自查自纠、随机抽查、专项检查、暗访检查等方法对全县整合扶贫资金的预算投入、资金分配、统筹整合、项目立项、储备、实施、资金支付、绩效评价等方面进行全程监督检查，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违规违纪行为，依规依纪进行调查处理和责任追究。

**（三）规范管理，提高绩效**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规范使用整合资金，采取先建后补、政府购买服务、托管帮扶等多种措施支持脱贫攻坚。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县发改委等部门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切实提高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效益。建立以脱贫攻坚为导向、以资金规范使用为重点的绩效考评体系，科学设置考评指标，规范考评程序，严格组织实施，强化成果运用，充分发挥绩效考评的激励导向作用。考核结果以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名义予以通报。

**（四）加强协调，严格监督**

建立了由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相关部门参与的联席会议制度，及时研究处理具体操作层面遇到的问题。实行公示公告制度，在县政府门户网和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统筹整合使用的涉农资金来源、用途和项目建设情况，并在使用整合资金实施项目的行政村实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县审计、监察、财政等部门将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作为监管重点，实行全过程监管。采取定期抽查、专项检查、例行检查等不同方式全方位开展监管，对每项目的实施情况每月一通报，对发现和出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并严格责任追究。

附表：泌阳县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实施计划明细表